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珠海华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园林公司”）
-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：本次为园林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.5 亿元。截止本次担保前，公司累计为园林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 亿元。
- 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。
- 截止 2016 年 5 月 10 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77.71 亿元。
- 截止目前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。
-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园林公司向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 2.5 亿元贷款，期限一年，利率执行银行同期基准利率。公司为园林公司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.5 亿元，担保期限为一年。

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珠海华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：2007 年 2 月成立，注册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昌盛路 155 号 408 室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,408.1633 万元，法人代表俞卫国。本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园林公司总资产为 4,688,427,221.90 元，负债总额 2,440,976,532.47 元，其中，长期借款为 1,485,000,000.00 元，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0 元，净资产 2,247,450,689.43 元；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,878,427.06 元，净利润 2,461,891.78 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；

担保金额：2.5 亿元；

担保期限：1 年；

反担保情况：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。

四、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

截止 2016 年 5 月 10 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77.71 亿元，占公司 2015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07.57%，其中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41.95 亿元。截止目前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四日